

证券代码：831084

证券简称：ST 绿网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关于对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收到日期：2021 年 10 月 20 日

生效日期：2021 年 10 月 19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口头警示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 1、绿网天下
- 2、张锡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3、喻虹，时任董事会秘书（已辞任）

4、胡秋明，时任财务负责人（已辞职）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未勤勉尽责、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一、违规担保

2018年6月，ST绿网为实际控制人张锡聪违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10.67%。2019年10月，ST绿网全资子公司天讯天网（厦门）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讯天网”）为实际控制人张锡聪违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310.46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6.64%。针对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章程》已载明相关决策权限和程序，上述对外担保发生时，未事先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截至目前，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资金占用

2020年9月，ST绿网实际控制人张锡聪通过代偿还债务的方式违规占用挂牌公司资金，资金占用余额最高达到550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6%。截至目前，上述占用资金尚未全部归还。

三、违规关联交易

2018年7月至11月，ST绿网为实际控制人张锡聪控制的企业福建福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福骐”）和厦门市丽山通信器材有限公司获取贷款提供增信措施，涉及金额为8355.70

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57%。2019 年，ST 绿网子公司天讯天网向关联方福建福骐购买软件服务，涉及金额为 6091.64 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9.98%。2020 年 5 月 26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补充审议并披露。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ST 绿网违规提供对外担保、违规关联交易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二条、第一百一十条的规定；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六条的规定；未及时披露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八条、第四十八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五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资金占用方张锡聪违规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4.1.4 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三条的规定。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锡聪、时任财务负责人胡秋明、时任董事会秘书喻虹未勤勉尽责，违反了《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现委托挂牌公司 ST 绿网的主办券

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你方转达以下自律监管措施：

对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锡聪、时任财务负责人胡秋明、时任董事会秘书喻虹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作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你方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根据《业务规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尽早归还占用资金，及时、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义务。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并做好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挂牌公司管理一部发[2021]监管 112 号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0 日